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前海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及相关规定，现将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人寿”）向前海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经纪”）增资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前海经纪为前海人寿 100%控股的子公司，为支持前海经纪未来分支机构的开设和业务的拓展，前海人寿以股东增资的方式向前海经纪追加投资 1.5 亿元，增资后前海经纪注册资本为 2 亿元。

根据银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有关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规定，本次前海人寿向前海经纪增资 1.5 亿元的关联交易金额超过 3000 万元，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前海经纪为前海人寿 100%控股的子公司。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前海经纪于 2014 年 2 月 13 日成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临海路 59 号招商海运中心 15 楼 1501 房，经营范围为在全国区域内（港、澳、台除外）为投保人拟定投保方案、选择保险人、办理投保手续；协助被保险人或受益人进行索赔；再保险经纪业务；为委托人提供防灾、防损或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咨询服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交易按照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和被保险人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前海人寿以股东增资的方式向前海经纪追加投资 1.5 亿元。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前海人寿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审议通过了《向前海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增资的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